

律政司邀请非牟利机构开发及提供香港法律云端服务

律政司今日（二月十一日）邀请本地非牟利非政府机构（非牟利机构）就开发及提供香港法律云端服务提交资料。

二〇二〇年《施政报告》提出由律政司负责积极研究发展香港法律云端，以加强业界利用现代科技提供法律和争议解决服务的能力。香港法律云端是设于本港的先进并方便使用的线上设施，就安全、可靠、可负担、功能性和可扩展性等方面设有特定要求，为本地法律及争议解决业界提供安全稳妥及可负担的资料储存服务。

律政司将提供约 1,570 万元（香港法律云端基金），由选定非牟利机构透过公私营合作发展香港法律云端。合资格订户订用香港法律云端服务的实际订用费，将从香港法律云端基金发放予表列供应商，用以支付其设置成本和初期营运及宣传费用，为期最长三年。

有兴趣被考虑成为香港法律云端表列供应商的非牟利机构，请于二〇二一年六月一日或之前，将相关资料及文件（包括有助证明其系统符合要求及能为本地法律及争议解决业界提供优质服务的一切所需资料 and 文件）送交香港中环下亚厘毕道 18 号律政中心中座 7 楼普惠避免及解决争议办公室，以供考虑成为香港法律云端表列供应商。详情请浏览律政司网页

（www.doj.gov.hk/sc/community_engagement/announcements/hk_legal_cloud.html）。

完

2021 年 2 月 11 日（星期四）